

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

(富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)

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 三 次会议第 48 号提案的答复

陈宏伟 (委员/集体):

关于加强小营盘农贸市场综合整治的建议提案收悉,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:

办 理 结 果 清 单	建议一	关于小营盘农贸市场周边路段临时摆摊,要求相关部门“高度重视,深入调研,找准问题”的建议
	当年完成事项	小营盘农贸市场周边路段临时摆摊,是长期以来市容整治的顽疾,是市民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,我局联合永定街道办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交警部门进行多次专项整治,形成长效机制,各部门按照职能职责,齐抓共管,开展了一系列整治工作,整治工作结束后进行常态化管理。
	当年推动工作	加强占道经营整治,一是根据我局的职能职责,按照《昆明市市容环境和卫生管理条例》的要求,在小营盘周边设立多个岗位点,确保定人、定岗、定职责,进行不间断巡查整治,发现一起查处一起。二是实施全天候巡查,将巡查时间调整为早上7:30至晚上21:00,进一步强化了日常监管,实行站岗守点和错峰查处方式进行监管,轮流巡查,做到巡查不间断,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,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处理,三是对教而不听、管而不理的行为依照《昆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进行行政处罚。四是及时分析研判整治工作情况和存在的问题,调整工作计划,确保整治成果有效改善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无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	建议二	关于农贸市场日常管理所需资金落实,完善设施,做好保障的建议
	当年完成事项	目前,小营盘临时过渡农贸市场内的管理,主要由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开展日常巡查检查,督促市场开办方和县产投公司按照“管集市”工作要求进行规范管

	理, 加大资金投入力度, 完善农贸市场基础设施建设, 增加摊位数量, 加强市场清扫保洁力度, 给商户一个安静、有序的市场环境。		
当年推动工作	无		
明年待落实事项	无		
不能采纳原因	无		
附件清单: (现场协商照片、相关答复文件等)			
补充说明: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。			
(富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)			
日期: 2024年6月19日			
提案办理结果: <u> A </u> 类 (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; 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; 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)			
联系人	李勇	联系电话	136*****290